

千古一帝

雄才大略

经济奇才

贞观英主

著史治国

旷世文豪

一代

经天

谋略大师

英雄末路

高山仰止

声教远播

知遇之恩

兴衰溯源

国风著

Gujing Linxi

古镜临习



千古一帝

雄才大略

经济奇才

贞观英主

国风著
著史治国

旷世文豪

经天

谋略大师

英雄末路

高山仰止

声教远播

知遇之恩

兴哀溯源

古鏡臨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古镜临习/国风著. —北京: 经济日报出版社, 2007. 8

ISBN 978 - 7 - 80180 - 563 - 8

I. 古… II. 国… III. ①文化—名人—生平事迹—中国②帝王—生平事迹—中国—古代 IV. K825.4 K827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65669 号

古镜临习

著 者	国 风
责任编辑	陈 悦
责任校对	高小昆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 (邮编: 100054)
电 话	010 - 63567684 (总编室) 63567683 (发行部)
网 址	www. edpbook. com. cn
E - mail	jjrh58@ sina. 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新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mm 1/16
印 张	24.5
字 数	39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7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180 - 563 - 8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序

对镜方知自真形

“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史为镜，可以知兴衰；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

——《旧唐书·魏征传》

《古镜临习》是本写人物的文集，是我多年心血的结晶，是长期积累而成的。其形成顾名思义，其意自见，我就不赘述了。既是读书所得，也是思考所得。这里所写的都是我所喜欢的人物。这些人物的经历、言行曾使我明白许多道理，也给了我许多信心、力量和安慰，使我懂得在纷繁万象、忠奸混杂、真伪难辨、美丑交陈的世界中到底应该怎样做人处世。这些文章从搜集、写作到定稿大都经过了数十年之久。他们经常放在我的案头，我不时翻阅、品读，总有新的收获。每次从阅读中发现新的材料或思有所得，都及时补充进去。因此，这些文章既是我的作品，也是我学习的教材，每每以其中人物的言行作为自己行为的准则。遗憾的是，限于时间和精力，也限于书的篇幅，还有许多十分珍贵的资料和事件没有能写进去。在几千年的文明史中，我们的先人在生存和发展中积累的做人做事的经验是一座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丰富的精神宝藏，其中的每一粒“砂子”都价值连城，我们只能是采一漏万。因此，在本书即将出版之际，我的心情就像一个发现了一座大的“金矿”，而自己只能够捡一块“砂金”就不得不离去的旅人那样，总有一种恋恋不舍的心情。为了使这座金矿不被埋没，而能给别人带来福祉，我愿把自己的发现公诸于世，以便为有志于“淘金”的后来者指出一个方向，使他们少走弯路。下面就是我要奉献给大家的。

晏殊为北宋词人。7岁时即获神童之名，后经人举荐，破格与其他进士一道参加宋真宗主持的殿试。题出后，晏殊一看就报告说：“这道题我十天前做过，请另拟。”真宗见其诚实而多才，乃赐同进士出身。后宫中需请一位太子的教师，真宗想用晏殊，但吏部官员认为他资历浅。真宗说：“听说馆阁臣僚们游山玩水，吃喝饮宴，唯晏殊闭门读书，处事谨慎，不是很适合教育太子吗？”晏殊知道后便如实回答：“不是我不想干那些事，是没钱，有了钱我也会干的。”真宗听后，更加赏识他的诚实。晏殊为北宋词人，不少人都知道，“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乃是他写的名句。但是，不一定许多人会知道，他又是一位非常诚实的人。北宋政治家、文学家范仲淹年轻时，由于家贫，上不起学，他就一个人跑到一间僧舍中去读书。他每天晚上，用糙米煮好一盆稀粥，等第二天粥凝冻后，就用刀划成四块，每天早晚各取两块来吃；没有菜，就用盐腌点野菜茎作为副食。一天，一位同学来看他，见到他的情景，回家告诉当南京留守的父亲，他父母即命人给范仲淹送去酒肉。过了几天，那同学再去看他，见到那些酒肉原封不动地放着，已经发霉变味了。同学问其故，范仲淹说：“我并不是不感谢令尊的厚意，只是我平时吃稀饭已成习惯，不觉得苦；现在如果贪图吃喝，一生中如何能再吃苦呢？”同学听罢，更由衷敬佩。自有科举以来，古人就得靠读书赶考，求得金榜题名，谋取一官半职。对于穷书生来说，十载寒窗也就难免的了。北宋的范仲淹也是走这条道路，不同的是，他显得更有骨气，更有志向，人生的目标也更为明确。他不因贫困而丧志，恰恰相反，他以贫困励志，以苦为乐，自觉而又严格地约束自己。同学父母送来的酒肉，对于长久以冷稀饭为食的范仲淹来说，实在是太难得的佳肴了，然而，他知道，自己正在艰苦奋斗之中，吃了一两顿美味佳肴，就会滋长一分贪图吃喝之心意，所以，他宁可让酒肉发霉变味，也不尝试一点。能够这样约束和激励自己，也无怪他能够学有所成，并成为北宋朝一代名臣了。明朝人徐溥在求学时，为了捡点自己的言行，别出心裁地想了一个方法。他在桌上准备了两个瓶子，每当自己做了一件好事，说了一句好话，想了一个好念头，就在一个瓶子里放一颗黄豆；反之，就在另一瓶子里放一颗黑豆。开始时，黑豆颇多，黄豆寥寥，

他就深刻反思；过了一段时间，黄豆黑豆各半，他再接再厉、律己更严；到最后，黄豆很多，黑豆寥寥。徐溥就是这样，严于律己，有错必纠，最终成为明朝的一代名臣。这个徐溥的做法，也实在令人赞叹。古人讲究修养自身，我们今人也同样需要，只不过方式方法不同而已。徐溥的方法，我们很难做到，学他的做法恐怕会很累，但是，他的做法最本质的，我认为就是“自觉”二字。有了自觉修身的愿望，并不一定以瓶装豆；如果没有改造和提高自身的愿望，那么就肯定会放纵自己，“黑豆”越多也不以为耻，来自外界的各种道德说教，那更是隔靴搔痒了。

宋朝人杨时很有学问，但仍很谦虚好学，四十多岁时，仍到洛阳投理学大师程颐。到了程家门口，恰遇程颐午睡，杨时就谦恭地在门外等候。这时，天降大雪，杨时仍肃立不去。到程颐醒来，雪已下了一尺多深。这就是“程门立雪”的故事，向来是用于谦虚好学或尊敬老师方面。今天的人，已很难会去学“杨时立雪”了，或者还会认为他有点“傻”。春秋时，吴人季扎出使北方，途经朋友徐君家时，徐君对其佩剑十分喜爱，因礼仪之需，季扎还要用，答应回来时送给他。等到季扎返回时，徐君已死，于是，季扎就把剑系在徐君坟头的树上。别人问：“徐君已死，还给他干什么？”季扎回答：“我心已许，怎能因他死了而背信？”后汉人郭伋，当并州牧时到美稷视察，受到一群儿童的欢迎。郭伋和他们约好，某日回来时再和他们相聚。但是返回时，比原来说的早了一天，他为了守信，就住在城郊，到次日才如约进城。上述两个故事，说的都是古人讲诚信、重承诺的美德。的确，讲诚信，重承诺，靠的主要还不是一纸合同，而是内心的责任——说过的，就要做到。

春秋时，管仲辅佐齐国公子纠，为了夺权，管仲曾射杀公子小白，但仅射中衣带钩。后小白夺得王位，即齐桓公，管仲被捕并要处死。这时，辅佐桓公的鲍叔牙极力劝阻，声称自己有五点不如管仲：宽惠爱民不如，治国理政不如，忠信得民不如，制定礼仪不如，领兵打仗不如。因此，桓公要称霸天下，必须忘记一箭之仇，重用管仲。于是，桓公任管仲为相，鲍叔牙甘居其下，二人辅佐桓公，成为诸侯盟主。后来，管仲感慨地说：“我当初与鲍叔做生意，赚了钱总是自己多拿，鲍叔不以我为贪，知我是家贫所致；我曾与鲍叔谋事，但屡屡失误，鲍叔不以我为愚，知我有顺有不顺；我曾三次做官，三次被贬逐，鲍叔不以我为无能，知我乃是未逢其

时；我打仗曾三战三败，鲍叔不以我为怯，知我是顾及老母之故；我曾因辅佐公子纠而被囚禁，饱尝屈辱未死，鲍叔不以我为无耻，知我是不计小节，以图博取更大的功名。所以，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叔也！”管仲与鲍叔牙的“管鲍之交”，是我国古代交友的典范，直到今天，这典范的意义还未消失。细读这故事，可以产生不少感慨。一是，齐桓公能听取鲍叔的劝止，不仅没有杀掉仇人管仲，还任用他为相，这等肚量，就值得称赞。想想，管仲是自己政敌的辅佐者，又曾一箭几乎要了自己的命，不杀他已很有肚量，更何况任他为相？而事实证明，没有管仲，就没有春秋霸主齐桓公。二是，鲍叔牙推荐管仲，此举更是难得！我们今天，也不乏推举别人的事，但推举别人取代自己，或担任自己的上司的事，肯定不会太多。而鲍叔就能做到，事实证明也做得正确。这的确和古今那些争权夺利，勾心斗角的官场龌龊事形成鲜明的对比。三是，鲍叔牙不仅推举管仲取代自己，而且在和管仲的一向交往中，都能处处体谅对方，理解对方，这真是我们今天常说的“理解万岁”的最好的例子。别的不说，光是第一点，我们就很难做到。两个人做生意，赚了钱，一方总要多拿，这谁受得了？一个月即要散伙！然而，鲍叔牙能够体谅，管仲多拿并非贪，是家贫所致，两人肝胆相照，才有传诵古今的“管鲍之交”。四是，管仲能够知恩图报，感慨地说了一番肺腑之言，流传至今。东汉光武帝的大将冯异，作战勇敢，治军严明，为人谦逊恭谨。在路上与其他官员相逢，总是把车引到一边让别人先过。每次征战完毕，众人争功论赏，他总是避到大树下不置一词，被人称为“大树将军”。可是队伍整编时，众将士都纷纷表示“愿随大树将军”。北宋时，吕蒙正为相。一次上朝，有大臣在帘后嘀咕：“这小子还能办好政事？”吕蒙正装着没听见，走了过去。他的同僚愤愤不平，要追查说话的人。吕蒙正连忙制止说：“查出来就会耿耿于怀，忘不了他，还是不查为好。”明朝人杨翥，曾做过礼部尚书。一次，邻家丢了鸡，指着他的姓大骂。家人气不过，而杨翥却说：“城里又不是一家姓杨的，何必计较？”另有一家邻居住房较窄，下雨就得从杨家出水，弄得又潮湿又肮脏。家人想交涉，杨翥劝阻道：“总是晴天多雨天少嘛！”德量令人叹服。冯异不与人争功；吕蒙正不因小怨耿耿于怀；杨翥更是处处谦让邻家。他们的做法，既化解了矛盾，又博得好的名声，何乐而不为？但是，并不是人人都有这样的宽厚与气量的，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反而常会

看到一些小事变大事，小摩擦变大火拼的场面。能够协商解决的，偏偏要对簿公堂；本可以做朋友的，偏偏要成为仇敌。

三国时候，徐原与吕岱是一对朋友。徐原才智过人，吕岱荐他当上了侍御史。徐原当了侍御史后，吕岱有任何过失，徐原总是毫不客气地批评，当着众人的脸也绝不留情。可是吕岱十分敬重徐原，徐原死后，吕岱悲伤地说：“失去了这位诤友，还有谁能指斥我的过错呢？”

晋朝时，华歆和王朗一起乘船逃难，有一陌生人请求搭舟相随，华歆犹豫，王朗说：“船有宽余，为什么不可带上？”于是让其登了舟。后盗贼追来，为了快跑，王朗想把那人丢下船，华歆却说：“我当时犹豫，正是为此。现在既带上人家，岂可危急时仍下人家不管？”于是三人一起逃难。华歆、王朗及那人有没有逃出盗贼的追杀，《世说新语》也没有提及。华歆和王朗，都是晋时名士，《世说新语》只是通过这个故事，比较出华、王二人的优劣罢了。开始的时候，无疑是王朗显得大方侠义，很爽快地让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上船一起逃难；但是，到了危急关头，王朗则原形毕露，而华歆就显得够义气、讲信用了：要么开始就不要搭上人家，既然搭上了人家，就不应在危难时抛弃人家。通过这件事，的确，华、王二人品格之优劣，可以判断。文天祥在《正气歌》中唱道：“时穷节乃现，一一垂丹青。”说的就是在危难之中才能真正看出一个人的精神品格。东汉南阳郡守羊续，为人清廉，下属送来生鱼，羊续收下后就悬挂起来。下属再送时，见状甚愧，赶紧退走。羊续的好作风对子孙影响很大，如其孙羊祜，晋时封锯平侯，督荆州军事，厚德称著。死时，百姓痛哭街巷，竟致罢市，并为之建“堕泪碑”。晋朝陶侃年轻时，曾当“监鱼吏”这种小官，一次，他利用职权给母亲送去几条腌鱼，母亲将鱼封了退回，并指责他说：“以官物遗亲，是不廉而干法！”有一次，陶侃带朋友回家，因家贫，母亲竟剪下头发卖钱备饭招待，并拆开床上草垫替客人喂马。母亲的言行深刻地影响了陶侃，他终生以母训自励，成为一代名臣。上述两个故事，说的都是良好的家庭教育，对子女产生的良好影响。这并不是很深刻的道理，一般的家长都会知道的。然而，不少家长虽然知道而做不到，最起码是没有做到以身作则。这两个故事还有一处共同点，那就是“勿以恶小而为之”。羊续收到的生鱼和陶侃送给母亲的腌鱼，说起来都不值几个钱，但是羊续和陶母都以“悬鱼”和“退鱼”的方式堵住了这一贪污受贿的

缺口。

郑板桥是清代文学家、书画家。他任山东潍县县令时，一次，他路过一画店，见一幅墨竹画题着自己的落款。他觉得奇怪，进去一问，店主竟拿出七八张。这时，他没说什么，只是悄悄地拿出自己的印章。店主一见，立即跪地求饶。原来，他是一位贫穷的老秀才，因灾荒落难此地，为生活只得冒郑板桥大名售画。郑板桥见其人画得不错，生活确是窘迫，便决计帮助他。三天后，郑板桥邀来当地名流，告诉大家找到了自己童年学画的启蒙老师，便将店主作了介绍，并请他当场画了一幅墨竹，众皆交口称赞。此后，郑板桥“蒙师”开的画店，自是顾客盈门，这位老秀才也不用假冒郑板桥的画了，他的生活也大大好转。遇到了作伪之人。按照一般的情况，郑板桥应该怒斥作伪者，并把他治罪。然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作伪者是位落难的老秀才，而画又画得很好，郑板桥采取的做法是网开一面，并且巧妙地帮助他，使他不必再冒自己之名而又顾客盈门。大文学家艺术家，大多有同情弱者、扶助他人的仁心仁术。

二

抗战时期，闻一多在西南联大任教授，生活非常困难。像他这样的名教授，生活要好一点很容易，可以用他的专业知识发点国难财，但闻一多对此不屑一顾。他家7口人住在城郊的简陋的农舍里，朋友们看了心中难受，但闻一多不以为然，高吟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并说：“教了好多年杜甫的诗，只有亲身体现了之后，才更能领会到杜甫的心情和胸怀。”中国老一辈的知识分子，大多是最可尊敬的人。他们安贫乐道，以天下为己任，看看闻一多，身住茅屋，并不感到悲哀，而是以杜甫为榜样，实在可敬。中国的知识分子，你只要看得起他，尊重他，信任他，让他有施展才华的环境，他就会努力工作而不会计较报酬。1948年夏，朱自清贫病交加。某天，吴晗拿着一张纸来到朱自清的家，叫他签名，那张纸是写着“抗议美国扶日政策，并拒绝领美援面粉”。吴晗看到他的情况，便凑过来说：“这次你……”但朱自清只看了一眼，即提起笔，说：“宁可贫病而死，也不领取这种侮辱性的施舍。”他当即签了名。就在这一年，朱自清贫病而死。毛泽东有一篇《别了，司徒雷登》的文章，选入高中语文教材，所以连高中生也知道朱自清宁死不领美国的救济面粉的事。在晚

清，在北洋军阀统治时期，在抗战时期，在国民党统治时期，都可以找到不少显示出民族骨气和清高气节的文人。

中国现代文学巨匠茅盾的最高学历是北京大学预科毕业，他主要靠自学成才。他20岁进入上海商务印书馆工作，他制定了详细的自学计划，用了10年时间，系统地阅读了先秦诸子和历代名家的著作，以及世界名著。自学的范围，还遍及政治、历史、地理和外语等。他读名著，一般要读三遍，第一遍叫“鸟瞰”，第二遍叫“精读”，第三遍叫“消化”。他主张学习任何著作，一定要汲取其精华，化为自己的血肉。一般人只知道，茅盾是我国的文学巨匠，他的《子夜》、《林家铺子》、《蚀》等小说是中国现代文学的经典。但是，恐怕很少有人会知道，茅盾其实也是个自学成才的人。北京大学预科，充其量相当于我们现在的高三年级吧，他之所以能够成为文学巨匠，和他那10年的自学之路是分不开的。作家艾芜青年时代十分困苦，1925年，他离家飘泊，给人做杂役，艰难谋生。他由四川到云南，由云南到缅甸，一路上都带着书、纸笔和一只用细麻绳系着瓶颈的墨水瓶，从不离身。他每到一处，便抒写见闻和断想。1927年冬，他终于发表了第一篇小说。总结这段文学生涯，他说：“那是‘墨水瓶挂在颈子上’的写作。”艾芜是中国现代著名的作家之一，他的《南行记》等作品，在现代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而他的《南行记》，就是在如此艰苦的历程中，靠着“挂在颈子上的墨水瓶”写出来的。我常常想，为什么上世纪上半叶的战乱时期，我们产生了那么多的著名作家和作品，到了和平时代，他们怎么都变得平庸无奇，光芒尽失？难道是“生于忧患，死于安乐”？在维也纳的世界语博物馆里，矗立着一尊中国青年的半身铜像。他就是我国著名的世界语诗人，掌握了二十多种外国文字的苏阿芒。苏阿芒在少年时代就很喜欢文字，但他没有机会读大学。1956年他开始了走自学成才的道路。经过几年的苦读，他终于能够自如地运用世界语和意、英、德、法、俄等语言写作，还学会了西班牙、瑞典、波兰、捷克、葡萄牙、丹麦、挪威等十几国文字。他勤奋地用二十多种文字写作，先后在世界五大洲四十多个国家发表过作品。文革期间，他在狱中度过了10年，但他在狱中仍苦苦构思和创作，一共构思了四五十首诗歌。上世纪20年代，语言学家王力在法国留学。他穷得交不起学费，有时连饭钱也没有。一位在巴黎的中国教授见他法语学得很好，就建议他翻译一些法国文学作品寄回国

内，换点稿酬。王力后来把稿子寄到商务印书馆，被采用了，并一发不可收。是谁垂青王力？是编辑叶圣陶。由于他的扶持，王力在异国度过不少难关。1932年，王力获法国文学博士学位，同年回到清华大学执教。他经常对人说：“我在巴黎上大学的学费，都是叶老给的。”直到解放后的1950年，王力与叶圣陶才第一次见上面。王力晚年，在他的《音韵学初探》的扉页上，写着这样的一行字：“献给叶圣陶先生。”1930年，20岁的臧克家报考青岛大学，数学0分，作文只写了三句杂感：“人生永远追逐着幻光，但谁把幻光看成幻光，谁便沉入无底的苦海。”按说，肯定无法考取。但主考者闻一多，却从这三句杂感中看出臧克家的才气，破格录取。三年后，臧克家的诗集《烙印》出版，轰动一时，臧克家也成了誉满中华的诗人。

1928年10月，梅兰芳南下广州演出，广东名士江孔殷热情接待，每戏必看。其十三子江誉谔也随父观看，看得津津有味。后来，江誉谔热爱上戏剧，成了著名的粤剧编导，笔名南海十三郎。沈尹默是一位学者，也是一位书法家。从8岁起，他就在父亲的教导下，苦练书法，到二十多岁时，已自认为功力深厚，不时为朋友题字。1909年的一天，他听到时约三十多岁、任小学教员的陈独秀评他的字“其俗在骨”，沈尹默虽然气愤难堪，但他认真反思，觉得自己写的字确有格调不高的俗气。于是，他决心再苦练，每天用大狼毫临写汉碑。为了练腕力，他把一面小镜子放在腕背上。就这样，一连3年，到他29岁时，终于克服了“其俗在骨”的毛病。陈独秀是中国共产党第一任总书记，这是许多人都知道的，他同样是一位文人学者，书法大概也差不到哪儿去，但是似乎未闻他也算一位书法家。既然他不是书法家，那么他说了一句“其俗在骨”的话，其实是不必在意的。但是沈尹默并不是这样，他认真检讨自己的字，发现的确并不高雅，还有改进的地方。于是，他又苦练了3年，终于克服了“其俗在骨”的毛病。对别人的批评，要认真反思，找出毛病，努力克服，这样才能取得更大的成功。可惜，如今，虚怀若谷的人并不太多，相反，自以为是，自我感觉良好的人随处可见。文人之中，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做法也日渐稀少，反而一言不合或一文引发即会闹上公堂，这样的风气，对文艺的发展肯定是没有好处的。在中国，巴金是唯一的一位自解放以来，没领过一分钱工资的作家。巴金虽然德高望重，但他从来不过生日，谢绝别人为自己祝

寿。巴金从来没有想过把钱财留给子女，几年前，他把稿费的大部分捐给了国家，作为筹建中国现代文学资料馆之用。巴金老在文学上的成就，早已镌刻在中国现代文学的史册上。他除了文字好，还有品格好。他自建国以来，没有拿过国家一分钱工资，这在中国作家之中是唯一的一位。他淡薄功名，不喜欢别人对自己歌功颂德，表现在他每年的生日，他都不事庆贺，这就难怪他在暮年之际仍能争取到时间和精力，写出多卷的非常有价值的《随想录》。他知道怎样对待儿孙才是真正的爱护。不少人在自己有权有势时，除了为自己建造安乐窝，还为儿女，为儿女的儿女也预先建好一处处的安乐窝，而巴金老，却将稿费的大部分共15万元捐献给国家，他虽然已是百岁老人，但他比许多年轻得多的人都清醒。

三

英国诗人及剧作家莎士比亚年轻时从乡下来到伦敦，在一家戏园子当看马的马夫。他在工作之余，认真注意和揣摩舞台上的一切，为他以后的剧本写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英国小说家狄更斯年轻时常在伦敦的街头闲逛，与各类穷苦的人攀谈，或倾听他们的心声；有时还深入监狱，与罪犯聊天。这座社会大学，使得他日后成为一位伟大的小说家。法国短篇小说大师莫泊桑初学写作时，拜福楼拜为师。福楼拜先让他到外面观察生活一年，并把所看到的记录下来。莫泊桑由此养成了认真观察生活，勤奋写作的好习惯，十年之间，写了16部短篇小说集，6部长篇小说，3部游记。俄国作家契诃夫为了使得作品更真实，更能反映生活，他放弃莫斯科的生活环境，搬到农村去住，甚至到了犯人流放的萨哈林岛上去。所以，他的作品充满生活气息。无论作家或艺术家，首先应该学会关注生活，观察生活。很难想象，一个对生活麻木不仁的人，能够写出生动的文字来。

在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房间里，到处都挂着一串串的小纸片，那是他随时想到而记下的见闻和感受。每次外出，他的衣袋里也装着许多小纸片，随时记下有用的素材。俄国作家托尔斯泰有一本随身携带的笔记本，不论是散步喝茶，还是会客游玩，他都会不时地拿出来，记下一点什么。长达1500页的《战争与和平》写成后，他回忆说：“我这本历史小说中人物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是有根据的，都不是虚构的。”托尔斯泰从19岁开始，就养成了写日记的习惯，一共写了51年，一直坚持到他逝世

的前4天。他的有些小说，如《昨天的故事》等，就完全是从日记里脱胎出来的。艾美莉·勃朗特是美国一位勤奋的女作家。年轻时，她的家务劳动很繁重，但她不论干什么活，每次都随身带着铅笔和纸张，只要一有空，她立即把脑子里涌现的构思记下来。法国作家儒勒·凡尔纳从35岁开始写作，到77岁逝世，总共写了104部科幻小说。他逝世后，人们在他的书房里整理遗物时，吃惊地发现他的读书卡片竟达二万五千多张，而且每张都是他亲自一字一句抄录的。俄国作家果戈理随身带着一个笔记本，听到奇闻趣事，看到人情乡俗，都一一记下。一次，他请朋友上饭馆，饭菜都摆上桌了，他还在埋头抄写一张菜单。后来，这份菜单果然用在一篇小说里。苏联作家马卡连柯有个爱记笔记的习惯，身上带着个小本，走到哪里记到哪里。这些记事本有什么用？马卡连柯解释说：实际上，我在写作时几乎不看记事本。记事本的重要作用在于促使你注意生活中的细微之处，养成善于观察的能力。

里昂附近克鲁阿斯有一座小楼，它的窗户面临塞纳河。每天夜晚，有一扇窗户里的灯光通宵达旦地亮着，成了塞纳河上渔夫和海员们的灯塔和航标。这就是法国大作家福楼拜书房的窗户所发出的灯光。福楼拜的写作态度极其严肃认真，他一生之中有20年夜以继日地在书房里工作，但他平均每5年才完成一部书。有时，他一星期只写出两页。他认为，涂改和难产，正是天才的标志。美国作家海明威写作非常勤奋，喜欢用铅笔来写，便于修改。有人说他一天要用20支铅笔，海明威说：“不，没那么多，我写得顺手时，一天只用7支。”德国诗人海涅得了一场重病，他知道很难治愈，便不顾医生和亲人的劝告，赶写他的回忆录。他每天伏案写作6小时，直到临终时还在喊：“给我纸和笔！”肖伯纳是英国著名的戏剧家，生于1856年7月20日，死于1950年11月2日，活了94岁。他在漫长的一生中，写过近50部戏剧、5部长篇小说，还有几十本小册子、几百篇论文。意大利诗人但丁的不朽诗作《神曲》计一万四千余行，从放逐初年开始写作，到逝世前不久才完成，历时十余年。德国伟大的诗人歌德从1773年起着手创作诗剧《浮士德》，到1808年出版了《浮士德》第一部；在他逝世前不久，也就是1832年，又发表了《浮士德》的第二部。《浮士德》这部巨著从创作到完成历时60年。法国作家巴尔扎克创作的《人间喜剧》共90多部长篇小说，这是他在19年间完成的。勤奋出成果，这是一个老

套的话题，但又是一条千古不变的真理。实在想不出，除了勤奋，还有什么可以到达成功的彼岸。天才固然重要，但光有天才而不去努力，天才也会泯灭；机遇固然重要，但对于懒惰的人来说，即使机遇来到面前，他也无从抓住。

法国作家拉辛正在出神地构思他的新作《米特里达特》时，他围着一口深池塘来回走了十几遍。远处一位园艺匠看到，急忙跑过来拉着他：“别想到自杀，先生，这口池塘的确很深！”拉辛回过神来，惊讶地反问：“是吗？这里有一口池塘吗？”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一家六口住在西班牙最吵闹的地区的一间小公寓的两间小屋内，公寓底层是一家最下等的酒店，上层有一个妓院。塞万提斯就是在这样一个终日闹哄哄的环境之中写出《唐·吉珂德》等著名作品的。苏联诗人马雅可夫斯基经常苦思他的诗句。有一次为了描绘一个孤独的男人怎样保护和疼爱他的爱人，想一个合适的句子，想到第三天的午夜才想到这样的句子：“我将保护和疼爱/你的身体，/就像一个在战争中残废了的/对任何人都不需要了的兵士爱护着/他唯一的一条腿。”他连忙跳下床，用一根烧焦的火柴在香烟盒上匆匆写下了“唯一的腿”几个字，安心睡去。第二天醒来，他足足想了两小时才想起昨晚所构思的诗句。写作是一项艰苦的劳动，只要你是个认真负责的作家，你就不会把写作看成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而是把你的作品当作一个难产的但又设法让他平安出生的婴儿。

法国大文豪雨果为了争取时间写作，不去参加社交活动，他竟然想出了一个办法，把自己的半边头发和胡须统统剪去，以此为借口留在家里。真正的作家，都是非常珍惜时间的，因为他们知道，真正成功的作品，是要经过反复的构思、写作、修改，经历很长的时间才能完成。时间实在太宝贵了，浪费时间是最让人痛心的事。雨果为了不去参加无意义的应酬，把自己弄成一个怪模样，以此为借口不出门。我们也有些作家，一旦有了一点名气，就忙于参加各类的社交或应酬活动，结果，在赞美声中，创作的灵感和写作的灵气日渐消失，最后变得平庸了。也有些作家，本来很有才气，但被迫挂上了几个或十几个各类的头衔，终日不得不出席各种会议和庆典，于是，宝贵的光阴失去，才气也尽消。俄国作家托尔斯泰的每部作品都经过反复修改：《战争与和平》曾易稿7次，有90多种未定稿，用了37年时间才写成，原稿计有5000页左右；《安娜·卡列尼娜》改过12

次；《复活》仅开头就修改过20遍。他说过：“在我每次蘸墨水时，都在墨水瓶里留下了自己的血肉。”法国作家巴尔扎克在20年时间（1829~1848）内，创作了统称为《人间喜剧》的96部小说。这些小说都不是粗制滥造，而是反复修改而成的，有的是整段整章的修改，有的则是删改五六次十数次。巴尔扎克把这些修改工作称为“文艺烹调”。俄国寓言大师克雷洛夫每写一篇文章都要反复修改，他的寓言诗《杜鹃和雄鸡》草稿有200行左右，他在修改时一遍一遍地重抄，越抄越少，直到发表时只有21行。俄国作家高尔基在写作时非常重视文字的锤炼，有一篇小说，只因一个字用得妥，就没有交出付印，尽管出版社已经催促许多次。一天，高尔基在看马戏时突然想出这个字，便立即跑回家，在原稿上作了修改。在没有电脑的年代，要修改文稿是多么困难的事，但托尔斯泰、巴尔扎克等把那些多卷本的长篇修改了多遍以至十数遍，并称之为“文艺烹调”，没有严肃认真的写作态度，是不可能做到这样的。也难怪他们能够成为世界一流的大文豪。美国作家海明威的作品素以简洁、清新著称。一次，一位记者问他：“你的作品没有一句多余的话，秘诀在哪里？”海明威回答：“站着写。”记者楞住了。俄国作家果戈理在作品发表前，总要听别人的意见。一次，他把著名诗人茹科夫斯基请来，吃完午饭，就开始朗读自己的新作。茹科夫斯基有午睡的习惯，听着听着就打起盹来。等诗人睁开眼睛，果戈理说：“你的磕睡就是对这剧本的最好批评。”说着，把写好的作品投入火炉中。自己的作品，总是钟爱的，正所谓“敝帚自珍”。能够虚心接受他人意见，认真修改自己的作品的，就很不错。像果戈理那样，只因茹科夫斯基听着听着打起盹来，他即把手稿投入火炉，这样的人恐怕甚少。其实，我们也大可不必这样做。不过，我们要学习的是果戈理那认真负责的精神。他知道，作品是要给读者看的，应该对得起自己也要对得起读者。

一次，意大利诗人但丁的妻子叫他去买药，但丁走到药店门口，发现门口的书摊上摆着一部新书，他立即把书拿在手里，一口气读了五六个钟头，买药的事忘得一干二净。意大利散文家、《十日谈》的作者卜加丘，有一次在旅行路上，看到一家修道院的图书馆破破烂烂，珍贵的图书任由风吹雨打，虫蚁蛀食，一片凄凉。他扑倒在台阶上，伤心地哭起来。1673年，莫里哀完成了最后一部喜剧《心病者》，为了剧团几十号人的生活，

他带病坚持出演主角。结果，在观众雷鸣般的掌声中，他大笑一声，晕倒在舞台上。四小时后，这位法国戏剧大师悲惨地离开人间。俄国诗人涅克拉索夫读大学时很穷困，只能住在一间临街的半地下室里，只能躺在地上写作。一次，女房东对他说：“过两天你再交不起房租，就给我滚蛋！”涅克拉索夫躺在地板上，平静地说：“谢谢，我还有两天时间可以写作，请你不要干扰我。”旧时的文人大多是贫困的，但贫困而不气馁，反而会产生真正的文学家。上述两位如此，古今中外其他许多作家也一样。在上世纪上半叶战乱时期，我们可以产生许多著名的甚至是具有世界影响的文学家，但进入下半叶，作家都拿工资，尽管工资不高，可以不必为生计而担忧时，却难得见到有真正的文学家的出现，这种现象的确值得探讨和研究。时至今日，贫困的作家、艺术家极少了，谁也不想信奉“君子固穷”的祖训，相反，文艺界盛产“百万富翁”、“千万富婆”，但发聋振聩之作同样极少。

司汤达死后，他的墓碑刻着意大利文：“思列哥·拜尔。米兰人。活过。写过。爱过。”其实，他是法国人，原名叫亨利·拜尔。他一生变换名字不下二百次，但人们只记得司汤达这名字和他的代表作——《红与黑》。司汤达有那么大的成就，理应让大家永远记住他，在他的家乡建一座纪念馆之类，然而，他死后，还要隐瞒自己的国籍，碑文中也无歌功颂德的文字，这并非有什么难言之隐，只是他淡薄功名的体现。我们虽然有一句话叫“人怕出名猪怕壮”，但当今是没有多少人怕出名的，尤其是文化人。不能出名靠“炒作”；知名度不够再打打官司；沉寂了一段怕人忘记搞“复出”；出国十余年怕被人彻底遗忘又转回来“客串”……总之，要设法让你不时记住：“我还是个‘大腕’”。如果时刻惦记着的是自己的名声，他（她）的艺术水平总会有限的。法国作家儒勒·凡尔纳的第一部科幻小说《汽球上的五星期》投递了15家出版社，都被退回。他一气之下要投入火炉，妻子制止他，说：“再试一次吧，也许有成功的希望。”果然，第16家出版社不仅答应出版，而且还和他签订了一项合同：凡尔纳20年内写的小说，都交由他们出版。法国作家都德一生写了20部小说、一部诗集和4部戏剧。都德的成就是和他的夫人尤丽亚阿拉的帮助分不开的。她勉励都德要追求作品的完美，她亲自斟酌修改都德的每一页文稿。都德病危时，十分信赖地对她说：“完成我的著作吧！”哥德和席勒是18

世纪末德国最著名的两位诗人。哥德出身富裕，席勒出身贫寒，但是，两位诗人却成了至交。当听到席勒早逝的消息，哥德沉痛地说：“我的存在丧失了一半。”27年后，哥德也逝世了，亲人按照哥德生前的遗愿，把他和席勒葬在一起。俄国思想家、作家车尔尼雪夫斯基在监狱中写出了小说《怎么办》，经过两重难关，原稿落在诗人涅克拉索夫手中。但涅克拉索夫在去印刷所的途中把原稿丢失了。他焦急万分，最后想到在报上登一则启事，出重酬谢拾获者，这才把稿子要回。涅克拉索夫急忙把小说发表，轰动了整个俄国。俄国作家陀斯妥耶夫斯基年轻时写出了处女作《穷人》，却多年得不到出版。一个偶然机会，诗人涅克拉索夫读到这部小说，兴奋地把它介绍给文学评论家别林斯基。别林斯基抱病读完小说，连夜赶到陀斯妥耶夫斯基的家，向他祝贺。由于别林斯基的赏识，无名的陀斯妥耶夫斯基成了俄国文坛的著名作家。

俄国诗人谢甫琴柯被沙皇召见，宫殿中所有人都毕恭毕敬地向沙皇弯腰，但谢甫琴柯凛然站立冷冷打量着沙皇。沙皇怒斥他为什么不鞠躬。谢甫琴柯说：“不是我要见你，而是你要见我。如果我也像周围的人那样在你面前深深弯腰，你怎么能看清我呢？”谢甫琴柯是一个有骨气的，不畏强权的诗人，在至高无上的沙皇面前，他敢于蔑视他，嘲讽他。古今中外的文人很多，但能蔑视强权，不给统治者鞠躬弯腰的怕很有限。身为作家，不说真话，无原则地歌功颂德，粉饰太平，这也是很羞耻的事。美国作家司各特的胆子很大，也不迷信。一次，他走到一家乡村小客店，店主告诉他没有空房间，只有一个躺着死人的房间。“请问，这人是得传染病死得吗？”“不，不是。”“那么，请给我在那里铺一个床吧！”就这样，司各特和死人睡了一个晚上。后来，他和朋友谈起时说：“哈，静极了，没有比那一夜睡得更舒服了。”司各特在一家乡村小客店的一个房间中，和一具死尸睡了一个晚上，这的确要有些勇气的。当然，并不能要求作家都要做到这样，但是，作家，尤其是我们今天的作家，应该是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不然，他何以给读者展示真实的世界？俄国作家屠格涅夫虽然长期侨居国外，但他热爱祖国和祖国的语言。有人说他的某些小说是用德文或法文写的，屠格涅夫听后很愤怒，写信给正为他作传的温盖洛夫说：“我一生从没有发表过一行不是俄文的文字，不然的话，我就不是艺术家，直截了当地说，是一个败类。”一位真正的作家，首先应该是一位爱国者。屠